

中小企业“贷款贵”贵在哪

——关于宿迁市中小企业融资成本高问题的调查研究

[李 钦 王清举 卢 伟]

今年以来，外部经济环境严峻复杂，影响企业发展的不确定因素增多，特别是企业贷款成本高问题备受关注。为此，宿迁市委研究室近期利用两周时间赴沭阳县、宿城区、市经开区相关企业及市中行、江苏银行、苏州银行、民丰银行、同创担保公司、恒生小额贷款公司走访调研，并与市金融办、市人行、市银监分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座谈。总体来看，宿迁市各大金融机构通过推动金融创新，优化信贷结构，加大信贷投放，全市贷款余额三年翻一番，贷款增量超过连云港和淮安，其中中小企业贷款余额占比呈逐年上升趋势，贷款融资额呈逐年放大趋势，有力地支持了中小企业平稳较快发展。但调研中，一些企业也反映资金越来越紧，融资成本越来越高，一定程度上蚕食了其本就不多的利润空间，企业不堪重负。

一、中小企业银行融资成本的构成

据不完全调查，中小企业银行融资成本主要包括银行收取的费用、第三方机构收取的费用和政府部门收取的费用。

1. 银行收取的费用，主要有贷款利息、存贷利差费用、承兑汇票贴现费用、借贷搭售费用和违规收取的费用。

(1) 贷款利息。利息是中小企业融资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其取决于贷款金额和贷款利率。在当前信贷收紧的背景下，银行

对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也水涨船高。其中，有资产抵押的贷款合同利率一般上浮不超过30%，无抵押的担保式贷款的合同利率一般上浮30%-60%之间。

(2) 存贷利差费用。一些银行发放贷款后，为完成内部相关考核指标，要求贷款企业在一定时间内不能使用贷款，或只能使用部分贷款额度，以增加银行派生存款。一般情况下，银行要求贷款企业存贷比为30%左右，最高达100%，为此企业只能多贷少用。此外，有的银行把日均余额、月末存款、季末存款、年末存款作为发放企业贷款的附加条件，甚至有的银行强迫企业以短期定期存款形式做定期存单质押贷款，企业为此要付出双倍利息。

(3) 承兑汇票贴现费用。一些银行按“现金+银行承兑汇票”的打包方式发放贷款，企业若贷款1000万元，银行只给500万元现金，另外500万元则开具承兑汇票，过期结算。调研中，有的企业贷款1000万元，银行会要求企业先存入该行1000万元，然后银行开具2000万元的承兑汇票。但通常情况下企业在工资结算、水电费交付、初级产品采购上都必须用现金，无法使用承兑汇票，出不了手的汇票，企业无奈只好付出3%-8%的贴现手续费从银行兑现，每年年底最高时贴现费率甚至达到12%以上。

(4) 借贷搭售费用。银行通常不会全额审批发放企业贷款，除开具承兑汇票外，还

会搭售部分理财产品、贵金属、基金等。一般而言，银行搭售理财产品的金额会和贷款的额度挂钩，搭售比例一般不低于1%。

(5)违规收取的费用。有些银行为完成上级下达的中间业务考核指标，向企业收取或变相收取一定的贷款咨询费、财务顾问费、管理费等，收费额度不等。在调研中发现某银行竟向一家涉贷企业一次性收取40万元的管理费，如果企业不交此笔费用，重则贷不到款，轻则审批延期，增加时间成本。

2. 第三方机构收取的费用，主要有保证金、手续费、抵押评估费、保险费和短期拆借利息。在没有房地产、机器设备等资产抵押的情况下，由担保公司担保所产生的费用，主要有保证金和手续费。

(1)保证金。地方政府出资成立的国有担保公司收费标准相对较低，一般会要求贷款企业交纳贷款本金10%的保证金，其它商业性担保公司会收取20%的保证金，且保证金由担保公司存入银行，贷款企业得不到任何利息。

(2)手续费。国有担保公司会收取贷款本金1%的担保手续费，其他商业性担保公司会收取2%左右的手续费，有的还要收取一定的反担保手续费。

以房地产、机器设备等资产抵押申请贷款所产生的费用，主要有抵押评估费和保险费。

(1)抵押评估费。为减少融资风险，银行会要求贷款企业提供抵押，采用房地产、机器设备等资产抵押的，则要进行资产价值评估，评估公司要收取评估费，评估费根据抵押值的大小而定，一般会按照评估值总额0.1%-5%的标准收取评估费，该项费用本应由银行承担，但在实际操作中，均由贷

款企业支付。如果采用无形资产抵押贷款的企业，比如存货质押，银行要求专业监管公司进行监管，监管公司要收取监管费，监管费根据贷款额度按不同标准收取，贷款在100万以下的，收取贷款额度1.5‰的监管费，100万-200万之间的，收取1‰-1.5‰的监管费，500万以上的，收取1‰以下的监管费。

(2)保险费。有的银行为了更加保险，要求贷款企业对抵押的资产进行保险，由保险公司收取保险费，1年期贷款按抵押评估值的2‰-3.5‰支付保险费用。

此外，有的企业贷款到期时，通过向小贷公司或民间借贷等方式还贷会产生部分费用，即短期拆借利息。按照银行规定，借款企业必须还完旧贷才能借新贷，许多企业因周转资金不足，要通过小贷公司或民间借贷等方式筹措资金。据了解，民间借贷一般在4‰-6‰/天，企业一般在贷款到期无力偿还时，采取这种远高于银行融资成本的方式融资。由于短期拆借利息过高，加之解除抵押和再次抵押的还旧借新过程时间长，大约1-2月才能完成，如果换算成年利率就高达50%以上，高出银行利率8倍以上。

3. 政府部门收取的费用，主要是抵押登记费，即在办理抵押登记过程中，由房地产登记单位收取的费用。其中，每笔贷款房地产登记收费标准为，住宅72元、非住宅495元，园区内企业非住宅195元、园区外企业非住宅270元；净土地登记费标准为，抵押物价值3000万元以上的工业项目为3500元，服务业项目为4900元，其它为6300元。

在随机调研的12家企业25笔贷款中，融资综合成本（年息）在10%以下的占

28%;年息在10%–12%的企业占44%,12%–15%的占16%,15%以上的占12%。

以某工贸公司为例,2013年5月,该公司通过动产与不动产抵押,向某银行借一年期贷款500万元,融资总成本为13.49%,支付融资综合费用67.454万元,其中:支付银行利息43.8万元,占融资总成本的64.93%;支付银行手续费6万元,占融资总成本的8.89%;支付抵押评估费1.3万元,占融资总成本的1.93%;支付抵押登记费540元,占融资总成本的0.08%;支付拆借利息1.3万元,占融资总成本的1.93%;支付承兑汇票贴现费15万元,占融资总成本的22.24%。

以某建材公司为例,2013年6月,该公司通过担保向某银行借一年期贷款2000万元(包括1000万元敞口融资成本),融资总成本为12.67%+2.2%。(1)2000万贷款融资成本为12.67%,支付融资综合费用228万元,其中:支付银行利息192万元,占融资总成本的84.21%;支付担保公司手续费36万元,占融资总成本的15.79%。(2)1000万元敞口融资成本为2.2%。

二、中小企业银行融资成本高的原因分析

通过对银行、企业、第三方机构的走访调查,造成中小企业融资成本高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四个方面:

1. 从宏观调控政策来看,基准利率的提高和资金供应量的减少,拉高了中小企业的融资成本。2008年底以来,人民银行价格型、数量型货币政策工具双管齐下,“两率”不断调整,在提高资金价格的同时减少资金供应量,拉高了中小企业的融资成本。一方面,贷款基准利率连续调整,银行贷款一年期基准利率从2008年末的5.31%一路升

至目前的6%,比2008年末高出0.69%。另一方面,存款准备金率一路高涨,由2008年底的15.5%一路上扬到目前的20%,累计冻结了四万多亿资金的流动性,银根持续紧缩,进一步扩大了资金缺口,资金的紧缺性导致银行利率上浮幅度较大。

2. 从银行运营角度来看,商业银行的逐利性和考核的不科学性,迫使银行将自身压力转嫁给企业。当前,银行经营压力不断增大,商业银行收入的70%来源于存贷利差。随着利率市场化推进和互联网金融的出现,多数银行为争揽客户将存款利率一浮到底,利差逐步缩小,导致银行资金成本上升。据江苏银行宿迁分行有关负责人介绍,今年存款成本上升约20%。同时,中小企业由于贷款金额较小,与大企业大额贷款相比较,其单位贷款的劳动力投入较多,单位贷款管理成本较高。据调查,大额贷款的运作费用为贷款总额的0.3%–0.5%,而中小企业贷款的运作费用却高达2.6%–2.7%,致使一些银行偏好大企业、好企业,而不愿对中小企业放贷。此外,银行存贷比压力加大,一些银行信贷规模受限,不得不向贷款企业开具承兑汇票。加之银行自上而下有表内、表外业务考核,表外业务主要以各类中间业务为主,存在“表内不行表外补”的现象。这些都迫使各商业银行不顾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加大对盈利指标结构的考核,形成业务发展年年加速、绩效指标层层加码、各级员工人人加压的现象,逼使银行员工以贷款附加条件的形式向客户追加存款、推销理财产品等业务,催生了息改费、咨询费、财务管理费、账户管理费等众多收费项目,大幅推高了企业融资成本。

3. 从中小企业自身来看,企业运营的高风险和信用体系的缺失性,银行不得不提

高收益来覆盖高风险。调研中，银行普遍反映，不少中小企业内部管理不规范，财务管理会计制度不健全，财务信息严重失真，报表不完整。由于缺乏独立公正的信用评价体系，为了防范风险，任何企业申请贷款时，一般要经过银行的层层审批，即使数额不大的贷款，银行也要求贷款企业提供抵押物或由担保公司进行担保，企业不得不承担除利息外的担保、评估、抵押登记等费用，贷款成本自然要提高。同时，由于中小企业规模较小，“船小难抗风浪”，企业出现经营困难甚至倒闭的可能性更大，银行为了有效覆盖风险，不得不提高利率上浮幅度和额外收取费用。2013年末，宿迁市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为1.96%，差不多是各项贷款不良率的2倍。由此可见，中小企业贷款风险凸显。银行苦称，中小企业贷款是“站着放、跪着收”。

4. 从银担双方合作情况来看，担保机构的弱实力和银行的高门槛，企业承担了巨额的保证金和手续费。宿迁市担保公司少，整体实力弱，担保机构在银担双方合作中始终处于弱势地位，银担合作门槛高，企业融资成本高，风险分担难，信息共享难。银行一般要收取合作担保机构10%—20%的保证金，有的甚至将收取担保机构的保证金作为银担合作的先决条件，多数担保机构又将保证金负担转嫁给受保中小企业，从而变相加大中小企业融资成本。2013年末，宿迁市担保机构收取客户保证金余额3.32亿元。在银担合作中，担保代偿风险全部由担保机构承担，而银行对担保贷款利率仍然上浮20%—50%，有的高达70%。部分银行对担保机构存入的保证金不允许定期存储，少计息或不计息，2013年末，存入保证金29.7亿元，其中仅41.16%为定期。

三、缓解中小企业银行融资成本高的几点建议

当前经济转型的压力和经济增长的不确定因素不容忽视，而推动地方经济发展，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中小企业发展是关键。缓解中小企业融资成本高的难题，当从政府、金融机构、中小企业、第三方机构等多方入手，合力突围。

1. 充分认识“经济决定金融”的重要性，树立“中小企业发展我发展”意识。经济兴，金融兴。经济决定金融，金融服务于经济。只有经济发展了，银行才能有更大、更广、更好的发展空间。如果大的经济环境不好，金融运行的环境就会趋紧，银行的发展就会受到制约。宿迁市各级金融机构要站在讲政治、讲大局的高度，立足地方，服务地方，树立“中小企业发展我发展”意识，大胆创新，倾力服务，切实担当起服务中小企业的主体责任。

2. 出台金融扶持中小企业发展指导意见，引导、规范贷款利率上浮幅度。出台地方性商业银行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综合性指导意见，引导、规范中小企业贷款上浮利率执行标准，尤其是县域相关金融机构，要进一步完善贷款利率定价机制，科学合理确定中小企业利率浮动幅度。对支持地方力度较大，或利率上浮幅度不超过10%的银行，鼓励地方行政性存款、国有大型企业存款等向其倾斜。出台中小企业贷款贴息办法，从市级产业发展引导资金中切块专项用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对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中小企业，银行贷款利息按一定比例予以资助。

3. 进一步建立健全金融考核体系，科学确定商业银行利润、存款、中间业务收入等

指标。金融监管、上级银行在经济指标体系考核中，要根据当前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科学合理确定商业银行利润、存款、中间业务收入等指标，及时调整盈利水平，不能年年加码、层层加码，更不能将银行自身考核压力转嫁给企业。适当增加对银行在支持地方中小企业发展方面的考核，特别是中小企业贷款发放规模可作定量考核，保持对中小企业贷款的合理增速。

4. 着力整治金融机构不规范经营行为，努力提高银行对中小企业服务水平。规范银行的中间业务，取消名不副实的贷款咨询、财务管理等中间业务收费。禁止存贷挂钩，不以企业事先提供存款或直接将贷款部分转为存款作为发放贷款条件，禁止向贷款企业搭售理财、保险等金融产品。适度发展银行承兑汇票业务，让承兑汇票用在合理的地方和需要的企业。增强银行收费的透明度，提高企业对银行服务收费的知情权和选择权。在规范的同时要提高效率、优化服务，多为企业着想。不能以上级行政命令或国家宏观政策为由，多收费、少服务，或对地方政策贯彻不到位。在企业旧贷到期前主动为企业服务，提前办理好新贷各项手续，减轻企业短期拆借高息之痛。

5. 创新政府服务保障方式，努力营造有利于中小企业发展的宽松环境。定期召开随机选取的涉贷中小企业专题座谈会，专题倾听他们的意见和建议。积极协调银行降低准入门槛，降低担保机构保证金缴存比例，适度承担一定比例的担保责任，降低担保贷款利率上浮比例。学习借鉴沐阳中小企业担保公司免收担保贷款保证金做

法。市、县(区)政府要继续加大对国有担保机构的投入，在保费补助、风险补偿等方面予以支持。引导中小企业多元化融资，帮助条件成熟的中小企业通过发行企业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形式直接融资。调整市政府考核政策，对于大力支持中小企业和“三农”发展的民丰银行等金融机构给予一定优惠政策，实行差别化考核。建立统一规范的信用评定机制，由人行牵头，协调金融机构和发改、经信、科技、工商、税务等部门组成统一的信用评定机构，分类分版块评定中小企业信用，探索直接授信贷款新办法。组建全市性财务咨询管理公司，统一管理中小企业财务，提高中小企业财务透明度和真实性；对纳入统一管理、信用良好的企业，在无需抵押和担保的情况下，银行优先贷款。市房管、国土等部门要进一步优化相关抵押物登记手续，简化程序，降低收费，提高效率。缩短抵押物登记时间，由原来的5个工作日改为2—3个工作日。认真执行市政府2009年有关文件，如果企业土地上有建筑物的，到房产部门登记后，房产部门必须及时报备土地部门，土地部门要视同登记，房产和土地登记部门可考虑合署办公，并联发证。开展“中小企业不良贷款法院执行月”活动，集中化解中小企业不良贷款案件，使银行、小贷公司、担保机构权益依法及时得以实现。对强行要求金融机构以广告等形式提供赞助或变相赞助的行为，市软建办要发现一起，坚决查处一起。

(作者单位：中共宿迁市委研究室
223800)

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综合治理的对策建议

[陆岷峰 陆顺]

在市场经济环境下，决定小微企业融资成本高低的根本还是资金的供求和管理水平。现在的问题是供求关系和管理水平都存在一定问题，显然，靠单一手段无法取得小微企业融资高成本治理效果，必须采取综合治理措施。所谓综合治理就是要从根源、多维度地采取相应控制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的对策。

一、多渠道、多方式增加小微企业融资可用供给量

现实中，小微企业以高于基准利率多倍的价格获得资金归根到期是资金供给与需求关系共同作用的结果。在有效规避风险的前提下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主要是增加小微企业可用资金的多元供给。

1. 加大商业银行为小企业融资供应量。第一，继续加大实施定向“降准”力度。灵活运用货币政策工具，提升金融机构对小微企业信贷投放能力。通过实施优惠准备金率，根据各家银行小微金融服务状况，适当下调存款准备金率 0.5%—3%个百分点，为小微企业增加供给；通过开通再贴现业务模式，为符合产业政策的小微企业、涉农企业办理再贴现，直接提升商业银行支持小微企业的信贷投放能力。第二、规定商业银行小微企业贷款占比，继续“两个不低于”

目标的监管考核。服务小微是商业银行所要履行的一种社会责任，规定商业银行一定类型的贷款比重并不意味着干扰商业银行的经营自主权，而是重在增强商业银行服务小微企业长效性。第三，通过优化信贷结构增加小微企业融资供应量。解除社会资金截留，新增小微企业货币信贷规模。在满足本息累积、借新还旧基本需求的前提下，逐步退回产能过剩行业、房地产行业、地方政府债务平台的信贷资金支持，解除这些行业或部门对社会融资资金截留，将新增货币信贷规模投向小微企业支持实体经济高效运转。第四、加快组建民营银行进度。加快推动具备条件的民间资本依法发起设立中小型银行，或参股建立农村股份制合作银行等金融机构专注服务小微企业，丰富资金供给主体，促进市场竞争，推进资金定价市场化。第五，增设专营机构。按银监会指示，有针对性的对新设或增设

小微企业专营机构的商业银行调整存贷比考核标准，单列小微企业信贷专用额度，实行诸如冲销坏账和补贴资本金等措施，打开商业银行资金释放通道。

2. 通过民间融资增加小微企业融资供应量。组建民间融资服务中心，撮合民间资金与小微企业融资项目对接。通过民间资金需求信息登记与发布，开展自由资金的匹配借贷业务，为原本分散于民间资金寻找投资渠道，增加小微企业民间资金供给。

3. 通过加大组建小微企业科技风险投资公司力度增加小微企业资金供应量。鼓励投资机构出资建立孵化项目资金池，积极探索创新投融资机制，根据其小微企业商业模式和项目创新力，制定含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等方式在内的综合性融资计划方案，给予不同金额的投资。

二、完善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市场调节机制

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的核心决定因素就是资金使用价格，利率市场化全面放开之后，只要小微企业能在偿还贷款本息之后仍有利润空间，借贷双方自愿接受即可。

1. 遵循价值规律，加大政策宏观调控力。因为不可避免的盲目性、自发性、滞后性，市场机制对资金供需调节也会不时出现失灵的状况，需要政府在遵循价值规律的基础之上，兼顾多方利益，通过行政手段、法律手段对高利率进行调控与管理，形成政府指导的差别定价。

2. 加快资金双轨制并轨。完善法律法规，推进资金定价双轨合一。鉴于贷款利率上限已全部放开，保留民间融资利率高于基准利率四倍的合法性法律条文已没有实质意义。通过法律法规的完善解决利率双轨制问题，推进正规金融和民间融资利率

的并轨，从而完全实行利率覆盖风险的基本原则来进行定价。

3. 推进利率市场化进程。利率市场化缩小商业银行的存贷利差，为了错位竞争，确保基本的存贷利差，配置一部分高利率的客户群体尤其是小微企业成为商业银行的首选，这是一种市场化发展的客观规律。继续下沉客户结构，深度推进利率市场化改革，社会资金价格最终将会走低。

4. 重视“软信息”，实施差异化贷款定价。区别对待来自各个行业、地区的小微企业，根据收集的“软信息”就小微企业所处行业、现金流量、借贷金额、用款期限、缓急程度、资信状况等具体分析，视具体情况制定“一户一策”灵活定价方案，以低借贷成本与高借贷效率完成小微企业融资活动。

5. 准确测定小微企业承受力，寻找民间融资合理利润支点。测定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关切度与成本容忍度，以银行信贷投放增量和民间借贷利率的关系为指引，有效控制银行存贷比例和民间资金留存比例，在小微企业可承受能力范围内专门制定指导利率，引导民间借贷参照成本-收益关系在小微企业融资过程中寻找到合理的利润支点。

6. 运用专业信用评估体系，降低信用风险溢价水平。运用二维判断法来科学的对小微企业进行综合风险评估，在风险-收益平衡点依据小微企业风险评级结果适当放松实物抵押的硬性担保要求，尽力安排第三方担保或小额信用融资解决小微企业“短、小、频、急”的融资需求。

三、推建小微企业融资渠道多元化及金融创新

多层次的金融市场是缓解小微企业高

成本融资的重要阵地，有资金需求的小微企业只有在统一开放的均衡市场中，按照市场机制融通配置资金才不会遭遇融资贵的困境。

1. 推进小微企业融资渠道多元化，为小微企业融资提供更多的市场机会。有效打通信贷市场、股票市场、债券市场、信托市场、民间融资市场等各层次融资渠道，有计划、有步骤的将资金价格定价策略延伸到二级市场，推进利率市场化实质性的进展，有实效的提高市场效率，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2. 积极引导小微企业走向资本市场进行融资。开拓资本市场。除主板市场、创业板以外还要大力发展的新三板市场外和区域性私募股票交易市场，为小微企业融资拓展空间，通过挂牌增强企业股份转让的流动性，形成股票市场价格，吸引创业投资基金和私募股权投资，提高综合融资能力，从而实现快速发展。

3. 积极进行商业银行的小微企业金融产品创新。升级银行小微企业信贷产品。商业银行要加强对小微企业信贷产品的创新，通过批量化、工具化、流程化的贷款降低小微企业信贷管理成本以及成本的转移比重。围绕小微企业还贷方式的改革，整合产品优化升级，对于小微企业的足值抵押类贷款要似同低风险管理，给以借贷企业宽限期或转期贷款，延长贷款的无限期使用。

4. 积极创新小微企业资本融资工具。设立适合小微企业资产证券化的并且有政府背景支撑的SPV，通过把小微企业中的一部分缺乏相应的流动性却能产生稳定的、可预见的现金流等资产以一定结构安排进行重组，转让给投资者进行债务融资。

四、加大政府资源配置力度，以政策调控弥补市场调节不足

在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的任务中，财政政策与金融政策相辅相成。从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出发，构建一个具有自律机制的能有效运行的财政政策支持体系，是充分发挥金融工具在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方面的有效性与连续性的重要政策支持与体制保障。

1. 政府直投。制定实施财政资金扶持计划。站在战略高度制定小微企业资金扶持计划，由财政支持设立小微企业发展基金、科技型小微企业风险投资基金，为轻资产类小微企业的新产品开发、新技术应用等筹集资金；专门拨出一定财政支持资金扶持高新技术小微企业、风险经营小微企业、初创型小微等从整体上增强中小企业的素质。

2. 政府增信。设立小微企业财政信用担保代偿基金。对于经营正常的小型企业还贷一时困难，由基金进行临时代偿。规范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运行，设立针对小微企业融资的信用担保的代偿基金，完善信用担保的风险补偿机制和风险分担机制，鼓励商业银行、小贷公司接受由融资担保公司推荐并提供担保的小微企业融资申请，降低小微企业被担保公司隐性成本叠加的利率水平。

3. 政府直补。财政补贴支持小微企业融资。财政补贴是国家财政向企业或个人提供的一种补偿，采用财政价格补贴与亏损补贴，弥补商业银行在小微企业低息、免费贷款上所承受的风险或损失的可能性，消除制约商业银行给予小微企业信贷资金支持的顾虑。

4. 政府让利。实施优惠政策帮扶小微企业。对有条件减免小微企业审计费、评估费、担保费、登记费等诸多贷款前置收费的中介机构给予减免所得税、印花税的优惠政策，通过免收发票根本费与执照根本费的方式鼓励中介机构积极参与小微企业融资辅助体系。

5. 政府支持。依法通过财政拨付、社会筹集方式组建用于小微企业融资专项奖励资金，对成功在“新三板”挂牌或股权交易中心交易板成功挂牌并实现融资的小微企业给予一次性现金奖励，市、县区、经济开发区按1:1比例配备；对银行业金融机构、小贷公司、融资租赁公司、财产保险公司以及融资担保公司每年新增小微企业本外币贷款额部分按比例给予奖励。

五、强化小微企业融资成本定价的监管

在充足的资金供给状态下，资金供给主体以及担保机构的不积极、不主动等障碍是制约小微企业低成本、高效率融资的主要因素。从强化资金供给与定价监管入手，以体制保障促进小微企业资金需求与资金供给渠道的有效对接。

1. 对小微金融服务良好的商业银行给予差异化考核。监管部门适度放宽因为小微企业贷款的低息、免费所形成的不良贷款容忍度；通过宏观调控手段进行利益调节，以保持市场商业银行间竞争的公平性。

2. 加快推进民间融资合法化。加强对地下钱庄等民间资金组织的注册登记，添加民间借贷利率监测单位，监控小微企业需求信息与借贷利率对达到一定规模小微企业民间融资利率实行监管与备案，降低小微企业民间融资的价格。

3. 加强担保公司管理，建立以政府、政

策性担保公司为主导的担保体系。对业务系统、信用评级体系以及风控系统等评定合格的小微企业担保与再担保公司继续给予营业税减免、业务补助、保费补助、财政资金投入等支持；对于为扩业务出现超倍担保、随便加价、增加隐性收费，甚至涉嫌非法集资、非法理财、高利放贷等担保公司严格查处清退。

六、采取有力措施提升小微企业发展质量

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提升小微企业发展质量是根本，因此，只需要融资市场体系的建设还需要多层次、全方位的小企业发展辅助管理体系。

1. 加强提升小微企业的发展质量的辅导。围绕信用、管理、咨询、培训、创业、信息、技术等辅导内容建立服务子体系，提供小微企业综合经济实力以及抗风险能力，以社会化、经济化、专业化的定价辅导体系帮助小微企业提升低成本融资的获得性。

2. 整合金融监管部门、政府行政力量，吸收社会中介机构、公益服务机构、科研院所以及行业协会等机构的介入。明确职责分工，发挥专业优势，提供包括资金融通、定价监管、规范担保、技术支持以及信息咨询等多方面服务。小微企业要加强联合融资，提升议价能力。

3. 进行融资产品包装。积极组织行业协会、社团组织、专业服务团队牵头对同类型小微企业的融资产品或业务品种进行全行业、全领域、全方位的包装，为小微企业的加强联合融资提供基本载体，为在小微企业市场融资活动中提升议价能力。

(作者单位：江苏银行总行 210046；南京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10094)